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IGH PRECISION AUTOMATION GROUP LIMITED

中國高精密自動化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1)

### 暫停買賣的近期發展季度更新

本公告乃中國高精密自動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上市規則」）而發表。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日、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刊發有關股份暫停買賣的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I. 業務運作

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福州馬尾科技園區快安大道 15 號地及福州經濟技術開發區快安科技園龍門村自設大型生產設施，總地盤面積為約 47,665 平方米。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該等生產設施均正常運作。

近年來，本集團的銷售額一直下跌。有關下跌主要由於環球經濟放緩及中國宏觀經濟情況及政策之不利影響，導致過去數年於中國開展大型項目（特別是石油及石油化工產業）有所延誤及產品的需求及單位售價持續下降。持續的 COVID-19 疫情也使全球經濟惡化，使本集團的產品的需求進一步下降。然而，董事會仍認為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表現良好，業務運作維持穩定。

## II. 更新

誠如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刊發的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之函件（「該函件」），聯交所經諮詢證監會後於該函件中指出（其中包括），倘本公司證券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依然暫停買賣，聯交所將暫不根據上市規則第 6.01A(2)(b)(ii)條行使其權利以將本公司除牌，直至另行通知。

根據上市規則第 6.01A 條，聯交所可於認為適當的較後階段行使其權利。該函件指出，倘聯交所不信納本公司已採取及正採取一切合理步驟，以求恢復買賣，聯交所可能會立即對本公司進行除牌。

本公司已按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第 9 條作出復牌申請以應對監管機構以求恢復本公司股份的買賣。直至本公告日期為止，除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該暫停的重大更新，本公司會繼續遵守有關上市規則，並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預期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下旬刊發更新的季度公告。

本公司股份已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並將維持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中國高精密自動化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訓松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訓松先生、鄒崇先生、蘇方中先生及張全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吉勤之女士、胡國清博士及陳玉曉先生。